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系組別 | 企業管理學系 |
| 招生名額 | 不限 |
|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| 申請資格：全校各學系。繳交資料：1.輔系申請書。 2.中文歷年成績表。 |
| 審查方式 | 其他 | 先修科目學分：經濟學(一)、經濟學(二) (4學分)；會計學(一)、會計學(二) (4學分)；微積分(一)、微積分(二) (4學分) |
|  | 必修科目 | 行銷管理(一)、行銷管理(二) (4學分)；組織行為(2學分)；財務管理(一)、財務管理(二) (4學分)；作業管理(一)、作業管理(4學分)；策略管理(2學分)； |
| 學分數 |  共16學分 |
| 選修科目 | 資訊管理(2學分)；管理數學(2學分)；統計學(一)、統計學(二) (4學分)；商事法(2學分)；企業研究方法(2學分)；管理學(一)、管理學(二) (4學分)；專業英文(一)、專業英文(二) (4學分)； |
| 學分數 |  (至少選修10學分以上) |
| 最低修習學分總數 | 26學分 |
| 備註 | 輔系必修科目，如與原肄業學系之必修科目相同，不得兼充為輔系科目；輔系學分，應在肄業學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之。「先修科目學分」，不計入「完成輔系至少應修學分」內。「必修科目學分」與「選修科目學分」，合計已達「完成輔系至少應修學分」者，始予承認輔系資格。 |
| 查詢電話 | (082)312771 |